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New Tow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根據英屬維京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商業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278

執行董事退任及 撤回 2021 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普通決議案

執行董事退任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任曉威先生（「任先生」）已決定，由於他希望將更多時間投入於其他事務上，彼在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25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後不再參與膺選連任。因此，任先生於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將不再擔任執行董事。

任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等退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宜。

董事會謹此向任先生於其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努力及貢獻表示極大的感激與誠摯的謝意。

撤回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2021年4月26日的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以及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

由於任先生於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將不會接受重選連任為執行董事，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有關重選任先生為執行董事的第2(a)(i)條普通決議案不再適用，且將於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撤回。

除上述變更外，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以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的所有信息及內容均不變。代表委任表格將仍然有效，惟不會就第2(a)(i)條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或點算票數。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城鎮發展有限公司
劉賀強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劉賀強先生(行政總裁)、楊美玉女士、任曉威先生及施冰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左坤先生(主席)、李耀民先生(副主席)、韋東政先生及王建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頌國先生、江紹智先生、張浩先生及葉怡福先生。